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编号：2023-034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3年10月27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填写表决票的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刘志坚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内容详见2023年10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鉴于陈长京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桂春林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内容详见2023年10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